

沙田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二零一零年度第四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職銜

何厚祥先生, MH(主席)	區議會議員
鄭楚光先生(副主席)	“
韋國洪先生, SBS, JP	區議會主席
彭長緯先生, BBS, JP	區議會副主席
陳國添先生, MH	區議會議員
陳盧燕冰女士, MH	“
陳敏娟女士	“
陳業文先生	“
鄭則文先生	“
程張迎先生, MH	“
林松茵女士	“
林康華先生, MH	“
李錦明先生, MH	“
劉偉倫先生	“
梁志堅先生, MH	“
梁志偉先生	“
梁家輝先生	“
梁永雄先生	“
羅光強先生	“
潘國山先生	“
鄧永昌先生	“
湯寶珍女士, MH	“
黃嘉榮先生	“
黃戊娣女士, BBS, MH, JP	“

出席者

衛慶祥先生
黃澤標先生
楊祥利先生
楊文銳先生
楊倩紅女士, MH
姚嘉俊先生
余秀珠女士, MH, JP
容溟舟先生
楊凱欣女士(秘書)

職 銜

區議會議員
“
“
“
“
“
“
“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2

列席者

許國新先生
周志文先生

李就勝先生

張雲清先生

吳金艷女士

邵寶珠女士

梁阮潔明女士

蘇秀儀小姐

王嘉俐小姐

鄧靖怡小姐

陳家煒小姐

職 銜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東)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圖書館高級館長(沙田區)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沙田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2(候任)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1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會計及總務)

應邀出席者

莫熙倫先生

職 銜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8

陳兆基先生

葉福全建築工程師樓建築師建築助理

未克出席者

簡松年先生, BBS, JP

盧偉國博士, BBS, MH, JP

莫錦貴先生, BBS

蔡亞仲先生

職 銜

區議會議員 (已有請假)

“ (“)

“ (“)

“ (“)

負責人

委員請假事宜

主席表示，秘書處收到以下四位委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簡松年先生

離港公幹

盧偉國博士

出席其他會議

蔡亞仲先生

“

莫錦貴先生

身體不適

委員會通過上述委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會議記錄

2. 委員會通過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會議記錄。

(劉偉倫先生、梁志偉先生、楊祥利先生、楊文銳先生及余秀珠女士此時到達。)

討論事項

社區會堂次輪申請安排

(文件 DFM 29/2010)

3. 主席表示，社區會堂及圖書館管理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本年八月三日會議上就社區會堂次輪申請安排作出討論及通過以抽籤方式處理次輪申請，而第三輪申請

則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

4.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許國新先生簡介文件內容並補充：

- (a) 在現行的申請安排下，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會以公開抽籤方式處理首輪會堂申請；任何時段多於一位申請者，則會每時段抽出一位中籤的申請者。首輪申請後餘下的租用時段，則以先到先得方式於次輪申請時分配給申請者，部分申請團體為爭取租/借用會堂的機會，會提早於開始接受次輪申請日期前到沙田政府合署(合署)輪候。為改善情況，避免申請團體提前在合署排隊輪候，民政處建議以公開抽籤取代原有的先到先得方式處理次輪申請。
- (b) 獲工作小組通過的次輪抽籤只會抽出團體申請獲處理的先後次序，而非按首輪申請就每一個時段逐一進行抽籤。為確保在指定時間內完成次輪申請的所有處理工作方便申請團體舉辦活動，民政處會在次輪申請截止後的第三個工作天公開抽出 200 個團體，並按照抽籤結果依次處理該 200 個團體的申請，未能中籤的團體，其申請被視為不成功。民政處職員會即場讀出中籤團體的次序，以確保抽籤的公平性。如個別團體申請的時段已分配給較高次序的申請者，則該申請已落空。民政處會發信給獲分配一個或多個時段的團體，並將團體名單按筆劃次序上載網頁，讓申請團體參考，但不會發信予被抽中或申請落空的團體。餘下的時段則會在指定日期開始，以先到先得方式分配。
- (c) 基於公平原則，所有團體在次輪及第三輪申請只可遞交一份申請表格。如遞交超過一份申請表，將視作嚴重違規，民政處建議暫停有關申請團體的申請資格一年，以收阻嚇效用。民政處會隨機抽查次輪的申請表，防止現違規情況。他表示，建議既可大

大減少可避免團體輪候遞交次輪申請的時間，亦可讓申請團體盡早獲悉次輪申請結果。申請團體可選擇以郵寄、親身或電郵方式遞交次輪申請。由於涉及確認程序，電郵方式適用於已在先前預前登記的合資格申請團體。

5. 委員會一致通過：

- (a) 第二輪申請的抽籤方式及其他處理細節，包括在每年的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首三個工作天內以郵寄、親身或電郵向民政處遞交申請。團體在次輪申請時遞交多於一份申請表格將被暫停申請資格一年；
- (b) 每年的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的第十六個工作天起接受親身遞交的第三輪申請。團體在第三輪申請中只可遞交一份申請，若被發現遞交超過一份申請的團體，將被暫停申請資格一年，申請時段亦不可超出首輪申請時段的數目限制，民政處將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以及
- (c) 上述建議安排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的十二月開始實施。

(鄭則文先生、衛慶祥先生、楊倩紅女士及容溟舟先生此時到達。)

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度地區設施工程建議
(文件 DFM 38/2010)

6. 委員會一致通過：

- (a) 推行“曾大屋遊樂場改善乒乓球活動區工程”及“牛皮沙街遊樂場增設洗手間設施”兩項工程，以上兩項工程支出分別為 288,000 元及 1,850,000 元，

撥款總額為 2,138,000 元；以及

- (b) 預留 2,138,000 元支付上述兩項工程的開支，其中本年度的開支為 244,800 元，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的開支為 1,615,700 元，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的開支則為 277,500 元。

7. 主席表示，在預留上述工程本年度所需的撥款後，委員會本年度將超額承擔 2,619,334 元。

委員會會議日期

(文件 DFM 30/2010)

8. 委員會一致通過二零一一年委員會會議日期。

開支科 9(地區設施管理)修訂預算

(文件 DFM 39/2010)

9. 許國新先生簡介文件內容後補充，根據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總監辦公室)的指引，預算十五萬元或以上的行政工作電腦化計劃應向總監辦公室申請撥款推行。但總署已就發展社區會堂電子申請系統向總監辦公室提交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度的撥款申請，惟基於資源所限及在考慮其他計劃的優次後，總監辦公室表示本年度暫未能撥款發展系統。他表示總署已向總監辦公室提交下一財政年度(即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二年)的撥款申請，並有待總監辦公室審批。由於本年度預留作發展社區會堂電子申請系統及區議會鄰里活動中心的營運開支所需撥款較預期少，本年度開支科 9 的撥款將調整為 1,402,000 元，故建議由開支科 9 回撥 1,320,000 元至區議會儲備。

(會後註：總署已向總監辦公室就上述電子申請系統提交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的撥款覆核申請。)

10. 委員會一致通過向財務及常務委員會和區議會推薦由開支科 9 回撥 1,320,000 元至區議會儲備。
(陳國添先生、梁永雄先生及潘國山先生此時到達。)

撥款申請

社區會堂及圖書館管理工作小組撥款申請

(文件 DFM 31/2010)

11. 委員會一致通過兩項由工作小組提交的“沙田節之‘閱滿關愛在沙田’”及“社區會堂電子申請系統—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最後一筆支款”的撥款申請，撥款總額為 95,000 元。

社區圖書館撥款申請

(文件 DFM 32/2010)

12. 主席、林松茵女士、林康華先生、李錦明先生、姚嘉俊先生及黃嘉榮先生向委員會申報利益，他們均是沙田居民協會的顧問。此外，黃嘉榮先生亦申報與晴碧花園業主立案法團的主席稔熟。主席表示他們可列席會議，但對這四項撥款申請沒有表決權。

13. 委員會一致通過由社區圖書館提交“社區圖書館提升服務及設施計劃”的四項撥款申請，撥款總額為 24,000 元。

康樂體育設施管理工作小組撥款申請

(文件 DFM 40/2010)

14. 委員會一致通過由康樂體育設施管理工作小組提交的“壁球場推廣日”撥款申請，撥款總額為 44,600 元。

報告事項

工作小組報告

(文件 DFM 33/2010)

15. 委員備悉社區會堂及圖書館管理工作小組、康樂體育設施管理工作小組及地區設施工程工作小組的會議記錄。

沙田區康體設施管理匯報

(文件 DFM 34/2010)

16. 潘國山先生詢問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可否在紅梅谷休憩場地採取滅蚊措施。

17. 康文署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李就勝先生回應，康文署會加強休憩場地的滅蚊工作。

18.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沙田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暨服務使用匯報

(文件 DFM 35/2010)

19. 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沙田區)邵寶珠女士補充，沙田區公共圖書館與社區會堂及圖書館管理工作小組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或二月合辦“沙田節之「閱滿關愛在沙田」”嘉年華。活動內容包括舞台表演、故事時段、話劇、攤位遊戲及展覽等；以和諧家庭、社區睦鄰、關愛以及推廣閱讀為主題。參加團體為區內學校、社區圖書館及非牟利機構。是次嘉年華除推介主題書籍外，亦會舉辦主題攤位設計比賽，推廣社區閱讀風氣。

20.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沙田區社區會堂管理報告

(文件 DFM 36/2010)

21.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資料文件

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度地區設施工程進度報告
(文件 DFM 37/2010)

22. 委員備悉上述資料文件。

其他事項

23. 李就勝先生報告，康文署將於本年九月十一日(星期六)在馬鞍山海濱長廊舉行開幕暨植樹典禮，稍後將發出邀請函。他誠意邀請各議員出席上述活動。

(會後註：由於受惡劣天氣影響，馬鞍山海濱長廊開幕暨植樹典禮已順延至九月十八日順利舉行。)

下次會議日期

24.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將於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在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25. 會議於下午三時十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50

二零一零年十月